

您的位置: 首页 - 学位论文

## 面对WTO 论农业产业化是我国户营经济发展的必然方向—入世之际对加快户营经济发展的思考

作者: 丛森 发布时间: 2004-10-14 13:08:52

### 论文摘要

面对WTO, 农业产业化是加快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的户营经济发展的必然方向。

一、农业产业化与户营经济: 农业产业化即将农户个体的经济行为, 通过企业化的组织形式和由企业法人按照产加销、贸工农一体化的经营方式, 使农业在市场竞争的条件下提高农业生产力, 从而达到增加农民收入的目的。家庭承包经营是中国农民的伟大创举, 是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的基础, 但分散的农户存在着市场信息的不对称性, 生产选择的盲目性, 家庭经营上的分散性, 经营方式上的封闭性, 商品交换上的滞后性。户营经济是基础, 农业产业化是方向。一是继承关系, 二是发展关系。农业产业化的关键是“龙头”带动, 基本要求是农户参与, 本质是由有关各方组成“风险共担, 利益共享”的经济共同体, 使各个组成主体都能获得整个产业链条的平均利润, 进而最终形成全国统一市场条件下同行业同产品的平均利润。

二、面对入世大力推行农业产业化的必要性和意义: (一) 推行农业产业化的必要性: 1、农业产业化是我国户营经济的小生产与大市场有效联结必然发展方向。2、农业产业化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必要条件。3、农业产业化是加入WTO对中国农业提出的必然要求。(二) 农业产业化的意义: 1、农业产业化有利于大幅度提高农业比较效益, 增加农民收入。2、农业产业化有利于促进农业与科技的结合, 实现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的转变。3、有利于提高综合国力, 抓住WTO带来的机遇, 积极应对新的挑战。4、有利于缩小东、中、西部差距, 优化配置生产要素, 实现两个飞跃。

三、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的途径和方法初探: (一)、农业产业化的组织形式及创新: 1、政府(政策)——龙头企业—基地——农户——农户; 2、合作组织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 3、信用合作社参与组织的联合公司-中介服务组织——农户; 4、专业技术协会龙头企业-中介服务机构-农户; 5、涉外(外资、外企、合资、合作)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二)、农业产业化经营方式创新: 以市场为导向, 以经济效益为中心, 以当地特色为基础, 将农业生产链条双向延伸, 供、产、销一体化是我国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创新方式。市场开拓型: 完善农产品市场体系, 搞活农产品流通。资产整合型: 加速农业资产运营市场化的进程。资源开发型: 农业产业化经营要先多样化、后规范化, 无论大小、土洋、所有制、形式, 只要方向正确, 就要放手发展, 在发展中调整, 在发展中规范。

(三)、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利益分配机制及创新: 1、买断型, 2、保护型, 3、服务型, 4、返利型, 5、利益共同体型。

四、当前农业产业化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采取的对策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1、总体规划问题: 重复建设、规模不经济、短期行为、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发展还很不平衡的现象。2、资金和开拓国内外市场问题: 资金短缺、农业特色还没有形成。3、体制和机制问题: 旧体制阻碍、郊区的产权及土地使用权流转机制、地区分制、部门的条块分割和行业分割依然存在。4、人员素质、思想观念: 固有观念。(二) 采取的对策和建议: 1、高度重视, 提高素质, 合理规划布局。2、健全合作经济组织, 延伸链条。3、加大力度, 促进农业科技进步, 加速要素聚合。4、进一步加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 融通资本。5、改革创新, 完善产业化运行机制。

五、政府在推进农业产业化中的作用: 1、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宏观管理。2、加强政策指导与扶持。3、建立农业保险体系, 提高抵御风险能力。4、制定与WTO相关的法律法规, 规范农业产业化的实施。

总之, 我们要根据三个代表的思想、三个有利于的思想, 立足国情, 扎实做好自己的工作, 迎接挑战。

关键词: WTO 农业产业化 户营经济

[\[推荐朋友\]](#) [\[关闭窗口\]](#) [\[回到顶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版权所有: 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

您是第位访客